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发出。
- 2、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 日。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线上视频会议方式召开。
- 4、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
- 5、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何其金先生主持。
- 6、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视云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和投资进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将“超视云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并对该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本议案已经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保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工作质量，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年度审计费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3）。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